

究得生擒盡美善—— 初探生擒林爽文檔案圖像

■ 李泰翰

臺灣在清代統治期間，由於地處邊陲，統治不易，動亂頻起，被視為是個「三年一小反，五年一大亂」的地方。在清代長達 212 年的統治時期發生過多次民變，其中，有三場規模較大，分別是康熙年間朱一貴事件、乾隆年間林爽文事件，以及同治年間戴潮春事件。林爽文事件爆發後，起初乾隆皇帝並未視為是一件大事，但因始終無法平定，後改派福康安率大軍前來，自己也於北京運籌帷幄，方得以平定這場亂事。乾隆皇帝在晚年，自稱十全老人，他將平定臺灣林爽文叛變，視作為是他統治清帝國最具代表性的十全武功之一。過去相關研究者對這場民變已探討頗多，但似較少注意到平定這場民變乾隆皇帝要求生擒逆首林爽文的情形。本院典藏檔案圖像中，不乏相關紀載。因此，本文以生擒林爽文為題，選介相關檔案圖像，探討幾個有關子題。

下達生擒「逆首」指令

林爽文（1756-1788）事件爆發後，乾隆皇帝（1711-1799，在位 1735-1796）似非一開始就下達一定要生擒「逆首」指令。若透過院藏乾隆五十二年（1787）正月閩浙總督常青上奏的奏摺記載，原本乾隆皇帝的諭旨為：「俟大兵到齊，同時併力夾攻，自可即日蕩平，所有首夥各犯拏獲之日，即在該處迅速正法，一面奏聞，毋庸再行分別請旨辦理，致有耽延。」換言之，乾隆皇帝原要求，迅速正法首夥各犯而非生擒，但在此奏摺內，乾隆皇帝夾批：「林爽文如生獲，亦應解京。」¹（圖 1）這似乎也意味皇帝注意到了生擒林爽文一事。

隔月初五日，乾隆皇帝又表示：「林爽文等，於光天化日之下，糾眾不法，攻占城

池，戕害文武官弁，實屬罪大惡極，神人共憤。所有逆犯渠魁及有名頭目，務須按名擒拏殲戮。如經官兵生獲，即選派員弁解京，盡法處治。不可任其逸入內山，搜捕需時。該督等更須窮究黨羽，按名從嚴辦理，務使淨盡，以靖海疆，方為妥善。」²顯示生擒「逆首」一事，此時仍僅止於「如經官兵生獲」，似非尚屬絕對必要。

但到了二月初七日，生擒林爽文成為必要任務。皇帝指示：「常青交印後，即速渡臺灣，督同黃仕簡等，勦捕賊匪，務將賊首林爽文、王芬及此外有名頭目，擒拏解京，盡法懲治，不可任其逸入內山。」³二月中旬，更認定林爽文、王芬，皆為此案首犯，但因據報王芬已死，故要求生擒林爽文。《清實錄》載：「今王芬雖已殲斃，若林爽文復臨陣被戮，

或情急自戕，轉使首逆倖逃憲典，無以示懲」，皇帝要常青到臺灣後，務使設法將林爽文生擒解京，方為妥善。而呈出的王芬首級，亦需覆驗，以免將來又有新的王芬出現。⁴

那為何乾隆皇帝想要生擒林爽文呢？一方面當然是由於：「林爽文係此案首犯，必須生擒解京，盡法治懲治，方足以伸國法而快人心。」但除此原因外，也應與皇帝得知林爽文自稱年號有關。《清實錄》載：「林爽文竟敢自稱年號，其悖逆之處，罪大惡極，覆載不容。俟將來逆首生擒，必當嚴行盡法，以中國憲而快人心。」⁵

為了生擒林爽文，在剿捕過程中，皇帝不僅告誡將領不得有捏報林爽文因傷身死，企圖草草結案的心態，亦關心剿捕過程是否會讓林

爽文受傷身死而導致無法生擒，《清實錄》載：

該鎮訪聞林爽文被礮打傷之語，畢竟有何確據？大里代等處即係賊人巢穴，林爽文又逃往何處？若因林爽文有被礮打傷之語，將弁等不能將首犯生擒，或又捏報因傷身死，希圖將就完結，致首逆重犯倖逃顯戮，設將來又有林爽文復出，非獨黃任簡、任承恩罪無可寬，即常青亦恐不能當此重戾。⁶

而也因剿捕始終未見成效，生擒林爽文的重責，也從原本指望常青等人，進而轉落到後來臺征剿的福康安（1754-1796）身上。至於要求生擒的對象，則擴大到南路莊大田（1734-1788）等人。據指示：「賊匪等肆逆不法，罪不容誅。其逆首林爽文及莊大田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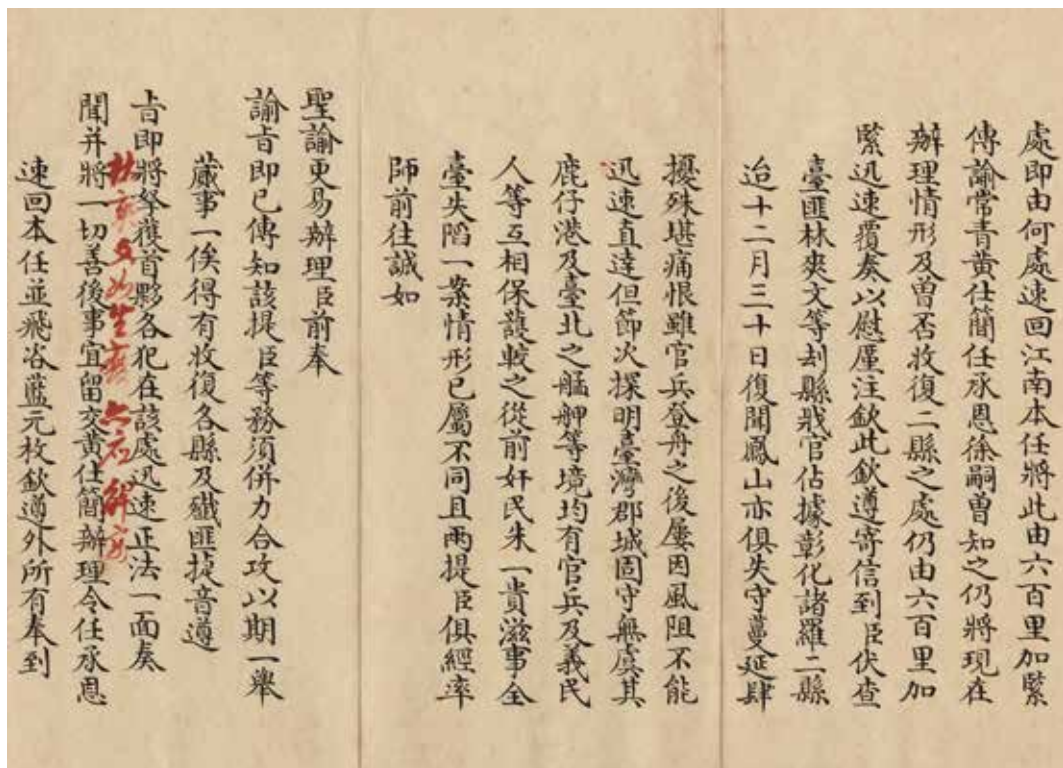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 清 閩浙總督常青〈奏覆令任承恩藍元枚速回內地本任事〉乾隆52年正月16日 11扣 局部 故宮075842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乾隆皇帝夾批「林爽文如生獲亦應解京」。

陳泮、吳領等，必須生擒解京，盡法處治，方足以洩神人之恨。」並下令：

著福康安於統兵進剿時，如逆首等膽敢親出抗拒，被官兵臨陣殲戮，固亦足以伸國法，然究不按名生致，處以極刑，方可彰憲典而快眾忿。福康安務須豫為布置，設法籌辦，俾渠魁首惡悉數生擒，更為妥善，朕心方愜也。⁷

對乾隆皇帝而言，平定這場亂事最理想結果，已從「如經官兵生獲」昇華至必須生擒解京治罪，如此方足以罪罰相等，以平撫他對反叛者竟膽敢妄稱年號的憤恨。

誰生擒林爽文？獲得何種賞賜？

在擒捕林爽文時，乾隆皇帝曾指示：「林爽文逃匿後，固須多派兵民，分投搜捕，而當其搜獲之時，必有首先下手之人，其人應優加獎賞，著福康安將林爽文究係何人首先擒獲，查明名數，據實具奏等因，欽此。」⁸而當在福康安回報「於初四日在老衢崎地方將逆首林爽文、賊目何有志一同擒獲」時，乾隆皇帝不忘在奏摺中批示：「究係何人所獲」。⁹在本院典藏一份由福康安、鄂輝聯名上奏摺件中，皇帝表示「此奏始明白了。」而這份奏摺的內容如下：

查官兵追擊首逆至淡水內山，臣等分派巴圖魯侍衛二十員，貴州廣東屯練兵丁數百名，改裝易服扮作民人，分投搜捕，惟恐路徑不能諳習，侍衛兵丁中亦無認識林爽文之人，或致當面錯過，因選派淡水義民首及社丁通事等數十人，帶道作為眼目。正月初五日，巴圖魯侍衛翁果爾海等四員，……等搜至老衢崎地方，經義民首高振見



圖2 清 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〈奏為遵旨查明拏獲林爽文員弁高振請賞戴藍翎並給千總職銜事〉乾隆53年3月13日 8扣 故宮079426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福康安等人奏報生擒林爽文經過及首功者高振。

首逆林爽文與賊目何有志一同逃走，恐其驚逸。即告知侍衛翁果爾海，……等十八名，……，一同圍住，將林爽文拏獲解送。臣等查林爽文一犯，係侍衛官兵等擒獲，而高振為首先踣知蹤跡之人，即告知官兵一同上前圍拏，又係高振首先下手，實屬出力可嘉，已奏請賞戴藍翎，並給千總職銜，所有圍拏之侍衛弁兵、義民首等，均已分別陞等賞翎補實缺，……茲奉飭查理合恭摺覆奏，伏乞皇帝睿鑒，謹奏。¹⁰（圖2）

透過上述顯示，由於官兵無人得知林爽文的長相，因此選派識得其容貌者，協助緝捕。其中，義民首高振是最先發現林爽文蹤跡，並告知官兵一同圍剿的，因此福康安等人認為應視其為首功之人。高振獲賞戴藍翎，並給千總職銜作為獎勵。他不但在生擒林爽文有功，後也拏獲「林耀興一犯」，讓乾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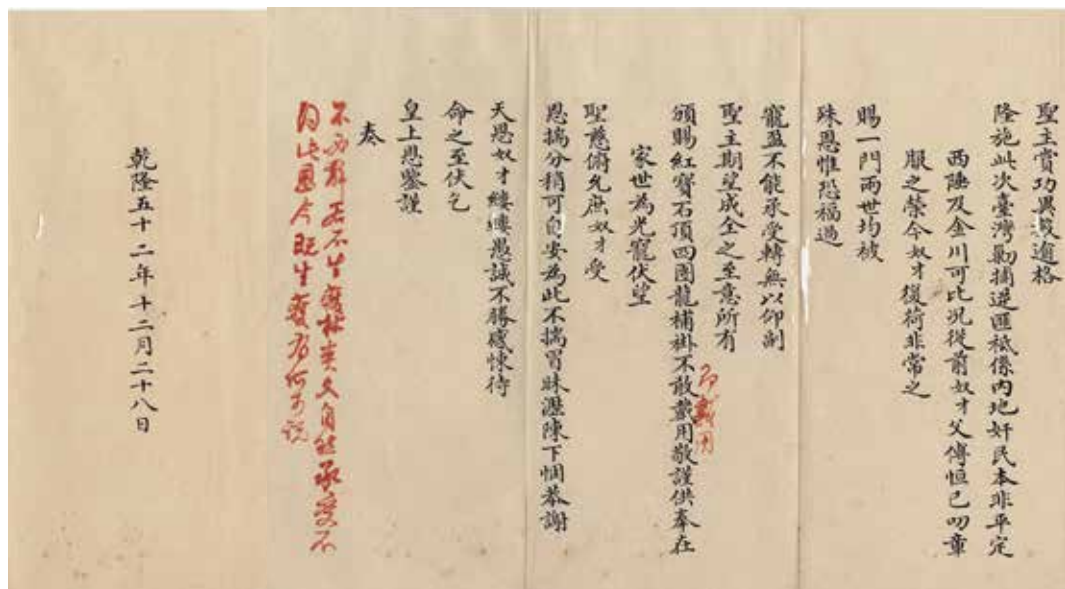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3 清 陝甘總督福康安〈奏為奉到賞給紅寶石頂四圍龍補褂恭謝天恩瀝陳下悃事恭摺具奏〉 乾隆52年12月28日 16扣 局部 故宮078850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乾隆皇帝給福康安生擒林爽文的賞賜。

皇帝龍心大悅，硃批：「此人著實可嘉，應送部引見。」¹¹

至於作為主帥的福康安，賞賜更豐。福康安在一次上摺謝恩時，曾表示，獲「頒賜紅寶石頂、四圍龍補褂，不敢戴用」，但乾

隆皇帝硃批：「不必辭，若生擒林爽文，自然承受不起此恩，既生獲，有何可說。」並夾批「即戴用」。¹² 這也顯示，正因福康安生擒了林爽文，才讓乾隆皇帝覺得他適合收下如此貴重的賞賜。（圖3）

林爽文被捕後的言行舉止

過去研究似乎較少注意到，遠在北京的乾隆皇帝其實相當關注林爽文被捕後的言行舉止，這乃是受到藍鼎元（1680-1733）撰《平臺紀略》的影響。此書在描述朱一貴（1690-1722）被捕後的言行情狀提到，在朱一貴被捕後，「廷珍令解赴施世驃軍前，而自往會訊。一貴尚自尊大，欲與提軍抗禮，昂然而立，廷珍至，叱之跪，一貴猶妄稱孤家，詞甚不遜。廷珍怒，命捶其足，於是一貴及其黨皆跪，伏罪請死，乃檻送廈門，聽總督覺羅滿保，解京正法。」¹³（圖4）

因此，乾隆皇帝在得知生擒林爽文後，也十分好奇想瞭解林爽文的言行舉止，是否敢如朱一貴一樣膽大妄為，因此，在二月初六日上諭指示：

福康安將逆首林爽文生擒，當縛至軍前之時，其語言動作如何情狀，曾否跪伏乞死，及其黨夥一同請罪，抑尚

不知畏罪懼刑，肆無忌憚，如朱一貴情形，著傳諭福康安將林爽文擒至軍營審訊口供之時，該犯如何畏懼情狀隨便，詳悉覆奏等因，欽此。¹⁴（圖5）

隨後，福康安、鄂輝上奏回報林爽文在被捕後接受審訊情況。

在這份奏摺中，首先報告審訊林爽文的場景，林爽文在與另一個首領何有志在老衢崎被擒獲後，負責這場圍捕行動之重要清軍將領福康安及海蘭察、鄂輝、舒亮、普爾普等都聚在一起，大家共同審訊「首逆」。並在審訊前，先要官兵排列隊伍，再將林爽文押至軍前，加以訊問。為求慎重起見，也把林爽文父親林勸叫來辨識，看此人是否為林爽文本人。

接著，述及林爽文的言行舉止，奏摺中提到：「據該犯（林爽文）跪伏請死情形，極為惶懼，並稱拏獲我父母時，恐已即時正法，又無人帶我來投誠，若知我一家都在，我就早已投出來了等語。」透過其內容顯示，林爽文尚知畏罪懼刑。

惟當福康安等人，開始訊問林爽文何以膽敢謀逆，及其與天地會如何勾結時，「林爽文狡混不吐，惟稱謀逆之事，係林泮、王芬、劉升等起意，並不敢擅自倡亂。」而對林爽文閃爍其詞回答，福康安等人認為：「察看該犯人甚狡詐，而問及肆逆之處，一味推諉他人，不敢自行承認，係屬畏罪懼刑之意，並不敢如朱一貴之肆無忌憚。」因此，透過奏報要告訴乾隆皇帝的是，林爽文與朱一貴兩人在被捕時的態度是有所不同的。¹⁵（圖6）



圖4 清 藍鼎元 《平臺紀略》第1冊頁27a 清乾隆間寫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故庫008185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有關朱一貴被捕時的描述。

林爽文的口供

由於林爽文是被生擒，因此才有可能在審訊下完成口供。本院典藏〈解京要犯及犯屬供單〉（圖7），¹⁶可以見到林爽文的供詞。這份寶貴資料，其內容概可分為幾個部分。首先，提到林爽文年齡、來臺時間、職業、拜盟起會，爾後如何被官府查緝、衙役勒索滋擾、進而導致官逼民反的情形。其次，論及起事後，反抗勢力先攻破彰化、諸羅（今嘉義縣）、進而包圍府城（今臺南市）、如何派人在各要地佈署、後自己回大里杙（今臺中市大里區）建土城，設立帥府，接著被推舉成領袖的經過。

此外，也提到攻打諸羅的重要性，林爽文曾調集群眾攻打諸羅，但後不敵福康安大軍，諸羅被官兵解圍，自己負傷退回大里杙佈署人馬，但仍無法招架官兵的猛烈攻勢，乃與殘部由火焰山逃至集集埔，後被官兵殺散，父母家屬被捉，自己帶人往北逃，又被

官兵、原住民剿殺，逃至老衢崎（今苗栗縣竹南鎮）地方被擒。

最後，林爽文在口供稱自己不識字，所以無論是「發笥、封官、書寫告示」，均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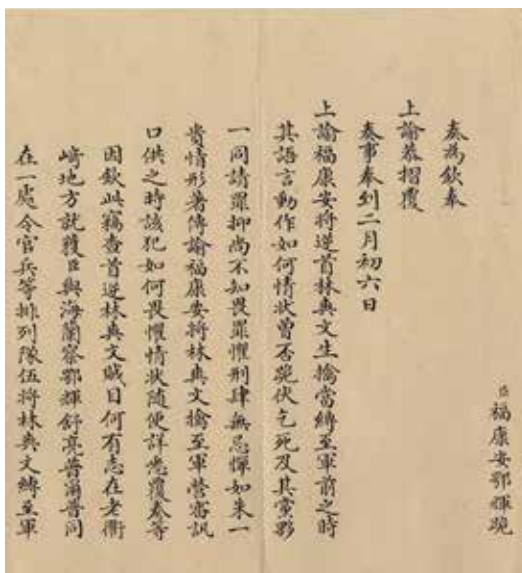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5 清 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〈奏為臺逆林爽文擒縛軍前語言動作遵旨恭摺覆奏事〉 乾隆53年3月22日 7扣 局部 故宮079499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乾隆皇帝要求回報林爽文被捕後的語言動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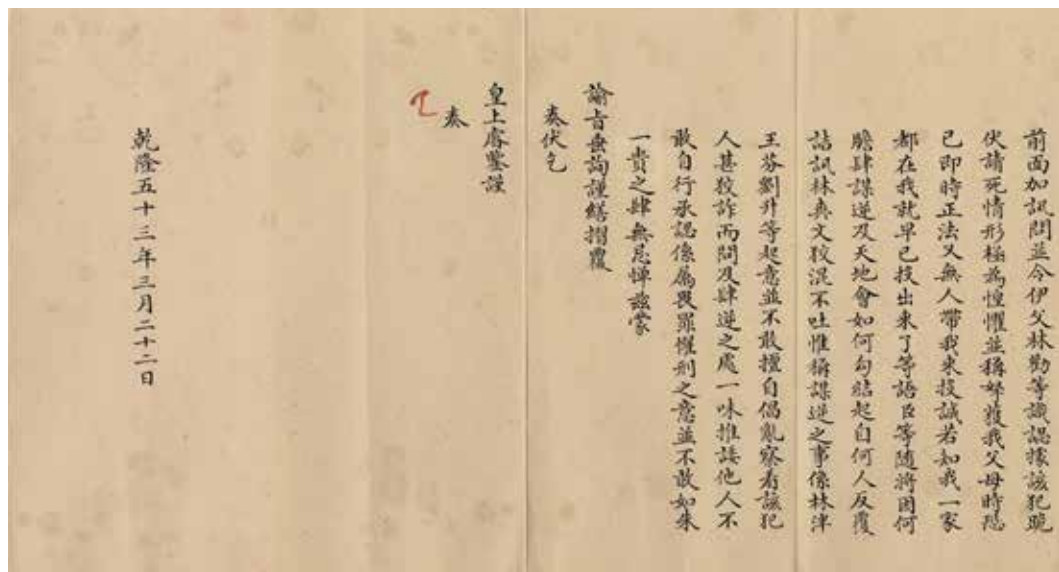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6 清 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〈奏為臺逆林爽文擒縛軍前語言動作遵旨恭摺覆奏事〉 乾隆53年3月22日 7扣 局部 故宮079499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福康安等奏報林爽文被捕時的言行舉止。



圖7 清〈解京要犯林爽文供單〉 乾隆年間 故機039069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林爽文供單。



圖8 清 陝甘總督福康安、領侍衛內大臣海蘭察、參贊大臣鄂輝（奏為生擒逆首林爽文恭摺馳報事） 乾隆53年正月4日 9扣 局部 故宮078895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官兵擒捕林爽文時先捕獲的假冒者賴達。

自己所為；反叛民眾留頭髮的目的，乃是為求辨別敵我，此外，也交代抽稅、製作火藥及槍砲來源，提及其他起事領袖下落，並說明自己未曾與南路莊大田照面，亦非共同起事等。透過口供資料，有助於多瞭解這場民變的情形。

假的林爽文

要生擒林爽文，當然是要捉到真的林爽文。本院典藏的相關檔案資料中，有一份奏

摺頗值得注意。其內容提到了在捕捉林爽文時居然出現了假扮林爽文的人。奏摺中提到，當福康安一面率領官兵分路窮追，嚴密堵截，並派熟諳內山路徑之義民等入山躡緝，另一面曉諭獅子頭社以北，三貂、蛤仔欄社以南各社原住民協同搜捕時，在正月初一日，官兵至各仔社一帶內山，不但殺死兩百多名民變群眾，生擒四十多人及「拏獲假扮林爽文之賴達一名」。（圖8）經福康安訊問賴達，



圖9 清 領隊大臣舒亮〈奏為逆犯賴達病重中途正法恭摺奏明事〉 乾隆53年2月9日 7扣 局部 故宮079174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舒亮奏報假冒者賴達於押解途中病重先行正法。

賴達供稱，林爽文原欲向北逃竄，但因見山內官兵堵截嚴密，又聞三貂等處亦有截擊，故不敢前往，而在打鐵寮一帶山溝樹林內藏匿，尚無一定去向。¹⁷ 福康安參考了賴達供詞，繼續追捕，終得生擒林爽文。

乾隆皇帝因獲知有人假扮林爽文，故在夾批表示：「此人亦應解來」。但是，皇帝終無法看到這個假冒者，因為在乾隆五十三年（1788）二月初九日，押解官員舒亮上奏表示：

奴才押解逆匪林爽文等八名進京審辦，……又有賴達一犯，亦於正月二十六日在興化府地方染患病症。奴

才經即呈報軍機大臣併大學士福康安察照亦在案。奴才仍沿途小心延醫調治，解至歐寧縣葉坊驛，又遇雨雪交加，天氣寒冷，該犯病勢愈增，奴才延醫診視，務期速痊而反覆沉痾，勢難醫治，然該犯等均係承受偽職，罪大惡極，未便聽其病斃，倖逃顯戮，現在只有微息，是以奴才即於初九日，在浦城縣恭設香案，率同押解官候補知府舒寧、陸路提標右營游擊張瑞麟，併地方文武，將賴達打開木籠，綁赴市曹，凌遲處死，以張國法。¹⁸（圖9）

由此得知，假冒林爽文的賴達在押解進京的途中，因患重病而被提早處刑，然而這對乾隆皇帝而言，此次民變的主要「逆首」林爽文、莊大田皆已擒獲，而這個假冒者似也已不太重要，因而，硃批表示：「有何緊要？竟不解事矣。」

那麼，假扮林爽文的賴達究竟為何許人

也？透過院藏賴達口供，可見其人概況：

據賴達供，我係漳州府平和縣人，年二十七歲。本姓石，自幼隨母改嫁到賴家，並無父母妻子，只有兄弟賴乞、石選，業經被挈，原住獺楚埔庄。前年十一月起事時，我就在賴攀名下，隨同眾人攻打彰化縣城，後到十二月，又跟



圖10 | 清 生擒林爽文圖 《平定臺灣圖》銅版畫第7幅 平圖021277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隨林爽文去攻諸羅縣、臺灣府城。說我打仗奮勇，就給我一桿旗，管理二三百人。因府城不能攻開，上年二月回到大里杙。到九月裡，眾人又說我貌似林爽文，封我做保駕大將軍，我假充了他，到南投、斗六門一帶，替他出陣，所有各旗的人，俱服我管理，前後打仗多次。

官兵到大里杙，我就逃到內山，到貓裡社地方，被官兵拏住。¹⁹

院藏生擒林爽文圖像

本院典藏多套清代鑄刻銅版畫戰圖，其中，與林爽文事件有關者，有乾隆年間製作的平定臺灣銅版畫戰圖。²⁰這套戰圖共計有十二幅，前十幅挑選福康安率軍來臺後主要征戰得勝場景，最後兩幅，則是分別以大軍渡海返回及賜宴凱旋為題作為描繪內容。

在這套戰圖的第七幅，本院名為〈生擒林爽文圖〉（圖 10），該圖上方鑄刻乾隆皇帝的御製詩，這是乾隆皇帝見到福康安奏摺得知生擒林爽文後所寫的詩，內容為：「大里灰摧破巢穴，頻繁持諭戒逍遙。撫降輯眾日無暇，執訊招番井有條。究得生擒盡美善，不教餘孽伏根苗。移師南指如破竹，待捷音惟暮與朝。」由詩中不難看出乾隆皇帝得知生擒林爽文後的喜悅，及對平定南路反叛者的渴望。

由本幅圖觀之，近景右方可見清軍將領群聚暫作歇息，等待音訊，中間則有一名騎兵飛奔前來，正想稟報捉到林爽文的訊息。圖左方可見到一人站立，脖子上被套著繩索，又被官兵團團圍住，那站立之人即是被生擒的林爽文。（圖 11）有趣的是，若與上文相互對照，戰圖並非將林爽文繪製成是跪地求饒而是昂首站立。透過院藏戰圖資料，得一窺生擒林爽文的情形。此外，在本圖中，亦可見到在崇山峻嶺座落著臺灣原住民房舍，及從四面八方湧來的官兵、義民及原住民，正合力圍剿的情景。





圖 11 | 清 生擒林爽文圖 《平定臺灣圖》銅版畫第7幅 局部 平圖021277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〈生擒林爽文圖〉中的林爽文。

結語

本文以「生擒林爽文」為主題，分別探討幾個子題。首先，乾隆皇帝似乎並非從開始就決定生擒林爽文，而在乾隆五十二年二月間，才決意定要生擒林爽文。其次，生擒林爽文首功的為義民首高振，他與主帥福康安都因功獲得了獎勵賞賜。第三、乾隆皇帝頗關心林爽文被捕時的言行舉止，這是受到藍鼎元撰《平臺紀略》的影響，經福康安等人奏報，林爽文與朱一貴兩人被捕時的情狀不同，並不敢如朱一貴一樣肆無忌憚。第四、

本院典藏有林爽文的口供，透過供詞頗有助於瞭解該事件始末情形。另可得知，在生擒林爽文時，亦捕捉到假冒林爽文者賴達，但在解運赴京途中，因其病重被提前處刑正法。最後，本院典藏有乾隆年間製作的平定臺灣戰圖銅版畫，其中，第七幅為生擒林爽文圖，圖中可見到林爽文被生擒的圖像。透過以上介紹，應有助於呈現過去較少見的林爽文其他面向。

作者任職於本院圖書文獻處

註釋

1. (清)閩浙總督常青，〈奏覆令任承恩藍元枚速回內地本任事〉，乾隆52年正月16日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宮075842。
2. 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初五日。本文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引用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之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：<http://hanchi.ihp.sinica.edu.tw/ihp/hanji.htm>（檢索日期：2020年3月4日）。
3. 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初七日。
4. 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十三日。
5. 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十四日；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三月十三日。
6. 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十四日。
7. 《清實錄·高宗純皇帝實錄》，乾隆五十二年十月二十九日。
8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遵旨查明拏獲林爽文員弁高振請賞戴藍翎並給千總職銜事〉，乾隆53年3月13日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宮079426。
9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領侍衛內大臣海蘭察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生擒逆首林爽文恭摺馳報事〉，乾隆53年1月4日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宮078895。
10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遵旨查明拏獲林爽文員弁高振請賞戴藍翎並給千總職銜事〉，乾隆53年3月13日。
11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遵旨查明拏獲林爽文員弁高振請賞戴藍翎並給千總職銜事〉，乾隆53年3月13日。
12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，〈奏為奉到賞給紅寶石頂四團龍補褂謝天恩瀝陳下悃事恭摺具奏〉，乾隆52年12月28日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宮078850。
13. (清)藍鼎元撰，《平臺紀略》，清乾隆間寫文淵閣四庫全書本，冊1，頁27a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庫008185。
14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臺逆林爽文擒縛軍前語言動作遵旨恭摺覆奏事〉，乾隆53年3月22日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宮079499。
15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臺逆林爽文擒縛軍前語言動作遵旨恭摺覆奏事〉，乾隆53年3月22日。
16. (清)〈解京要犯林爽文供單〉，乾隆朝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機039069。
17. (清)陝甘總督福康安、領侍衛內大臣海蘭察、參贊大臣鄂輝，〈奏為生擒逆首林爽文恭摺馳報事〉，乾隆53年1月4日。
18. (清)領隊大臣舒亮，〈奏為逆犯賴達病重中途正法恭摺奏明事〉，乾隆53年2月9日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宮079174。
19. (清)〈解京要犯何有志供單〉，乾隆朝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，統一編號：故機039071，賴達供詞亦在此供單之中。
20. 《平定臺灣圖》銅版畫，臺北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，統一編號：平圖021271-021282。第七幅為生擒林爽文圖，統一編號：平圖021277。